

附表四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五專免試入學續招招生  
【未完成報名手續/資格不符 退費申請表】

免試生姓名		繳費 代碼	
報名科(班)別			
身分證統一編號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
通訊地址			
連絡電話		(日) (手機)	(夜)
退費原因 (請勾選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完成報名手續(未於期限內繳驗報名資料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招生單位通知為資格不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複繳交報名費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優待資格，但已繳全部報名費者	
退轉 帳 費 號	銀行	銀行 分行	帳 號
	郵局	局 號	帳 號
審 核 (免試生勿填)		招生委員會章戳：	
備 註		1.免試生報名手續完成後，所繳報名費除合於退費條件外一律不予退還。 2.請填妥本表並貼足郵資，於 <b>113年8月7日(星期三)前</b> (中華郵政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，郵寄至404336臺中市北區三民路3段129號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五專招生委員會收。 3.證件不齊或逾期申請者，不予受理，所繳報名費概不退還。 4.如有疑問，請於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：9:00-12:00；13:00-17:00(例假日除外)來電洽詢，電話(04)2219-5114。 5.經審核通過，本會約於113年10月下旬撥款至報名免試生本人帳戶內。	